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1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創作理論研究所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1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創作理論研究所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學生輔導與 學習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師生間的各項交流、互動及預警等活動紀錄有待落實（第 5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本所所有專任教師每週皆安排諮詢時間，老師與同學之間亦互動良好。每學期也安排一位專任導師與同學互動，並繳交輔導紀錄予學校存查，唯部分訪談內容僅能由學校輔導人員察看，故只能提供時間與次數之紀錄。	維持部分訪評意見。 理由：該所之申復意見，雖說明該所有安排導師與同學互動，並繳交輔導紀錄，但於檢附之申復資料並未提供具體個別輔導佐證資料。（如輔導紀錄內容可不呈現學生全名）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師生間的各項交流、互動及預警等活動紀錄有待 <u>強化</u> 。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學生輔導與 學習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該所畢業生人數偏低及退學率偏高之現象有待改善（第 5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p>	<p>本所 92 學年度-100 學年度含括在學或休學共有 55 位同學，101 年 6 月又有一位同學畢業，故目前本所共有 3 名畢業生。就比例而言，目前畢業生比率為：畢業率 5.45%，且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有 5 位同學通過資格考筆試，博士候選人已達 6 人，佔學生人數 11%。本學期將有多位同學可以提出畢業口考申請，預計將進入較密集的畢業頻率中。</p> <p>因本所規劃修業年限為 4 至 7 年，加上博士生多有兼職，常需要配合休學制度延長修業年限，所以本所自 92 年成立至今，同學們的修業及論文的完成度於近年才將展現出明顯的數字成果。</p> <p>而本所退學生的比率雖為 10.9%，退學的學生實際上是 6 名，這 6 位同學皆是思考未來的規劃後，才主動選擇放棄學位。</p>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所於實地訪評期間之畢業生人數確為 2 名，101 年 6 月增加之 1 名畢業生乃於實地訪評後畢業，不在意見申復範圍。 2. 該所 33 位學生在籍、6 位退學、14 位休學，休退學比率顯然偏高。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該所畢業生人數偏低及<u>休退學率</u>偏高之現象有待改善。</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學生輔導與 學習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該所宜於入學考試時加考外文，排除語文能力太弱之學生入學，並考量將專任指導教授之人數從 2 人增至 3 人，以提升學生選擇指導教授之彈性。此外，宜重新考量創作領域之學位畢業門檻，設計符合該領域之畢業條件，以減少現行門檻較有利於理論領域之情形。(第 5 頁，建議事項第 3 點)</p>	<p>關於入學加考外文之意見，因依照本所學位考試辦法規定，所訂定之語言能力並沒有限定在某一種外語，故在入學考試加考外文有技術上之困難。(請參見本所辦法第 5 頁)</p> <p>關於指導教授人數的建議，依照本所學位考試辦法規定：「博士研究生須有兩位指導教授，分為主指導教授及協同指導教授，其中至少一位須為本校之專任教師，且其中至少一位需符合副教授(含)以上。」(請參見本所辦法第 2 頁)規定並非限制本所學生只能選擇 2 位指導教授，而是至少 2 位的意思。實際上，本所亦曾有同學選擇 3 位指導教授。</p> <p>本所目前已有 3 位畢業生，分別為李○○同學、龔○○同學以及蘇○○同學，其中龔○○及蘇○○專長皆為視覺藝術創作，故本所目前</p>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入學考試加考外文，為訪評小組之良善建議，僅提供該所參考。 2. 該所雖有 3 位專任教師，然僅 2 位具博士生指導資格，顯然指導學位論文之負擔過重。 3. 實地訪評報告書中「宜重新考量創作領域之學位畢業門檻，設計符合該領域之畢業條件」之建議，乃針對改善該所休退學比率過高，所提出之良善建議。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之畢業辦法並沒有特別有利於理論領域。(請參見兩位同學之簡歷)	
畢業生表現 與整體自我 改善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改所於 92 年成立，迄今已逾 8 年目前僅有 2 名畢業生，不利該所整體學生學習成效之展現，對於招生亦有負面影響。(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由於評鑑實地訪評時間為 101 年 5 月，而 6 月時，本所蘇○○同學順利通過博士論文口試，故本所畢業生目前為 3 位 。且本所本學期共有 5 位 同學通過資格考筆試，目前全所共計 6 為博士候選人，陸續將有多位同學提出博士論文口試及畢業申請，預計將進入較密集的畢業頻率中。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所於實地訪評期間之畢業生人數確為 2 名，101 年 6 月增加之 1 名畢業生乃於實地訪評後畢業，不在申復範圍。
畢業生表現 與整體自我 改善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針對第二週期評鑑作業，該所自我評鑑之實施僅有校內委員參加，且部分委員僅針對報告內容進行文字修正，缺乏對該所之具體建議與建言。(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依照評鑑中心規定，並無強制規定自我評鑑需校外委員，由於本校已特為本次系所評鑑成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故本所配合學校決策，僅由校內委員審查。然本所 97 年追蹤評鑑時辦理過自我評鑑，曾邀請過校外委員實地訪評，也獲得許多寶貴的建議，將來再進行自我評鑑時，將邀請校外委員參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此意見乃屬事實陳述，檢視該所之自我評鑑報告，自評委員並未提供具體改善建議，未能發揮自我評鑑之改善成效。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與。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

※因應個資法，本會將部分資訊以○取代。